

仿古字版

曾文正公孟子要略

世界書局印行

序

凡孟子書二百六十章。朱子采入要略者八十五章。其不入者曰。孟子見梁惠王王立于沼上章。寡人之于國也章。寡人願安承教章。晉國天下莫強焉章。孟子見梁襄王章。莊暴見孟子曰章。文王之囿章。交鄰國有道乎章。齊宣王見孟子于雪宮章。人皆謂我毀明堂章。王之臣有託其妻子章。所謂故國者章。湯放桀武王伐紂章。爲巨室章。齊人伐燕勝之章。齊人伐燕取之章。鄒與魯鬪章。滕小國也章。滕小國也。竭力以事大國章。以上梁惠王篇。曰。仁則榮章。尊賢使能章。伯夷非其君不事章。天時不如地利章。孟子將朝王章。前日于齊王餽兼金一百而不受章。孟子之平陸章。孟子謂蚬蠆曰章。孟子爲卿于齊章。孟子自齊葬于魯章。沈同以其私問曰章。燕人畔章。孟子致爲臣而歸章。孟子去齊宿于畫章。孟子去齊尹士語人曰章。孟子去齊居休章。以上公孫丑篇。曰。滕定公薨章。滕文公問爲國章。有爲神農之言者章。墨者夷之章。周霄問曰章。彭更問曰後車數十乘章。宋小國也。今將行王政章。孟子謂戴不勝曰章。不見諸侯何義章。戴盈之曰章。陳仲子章。以上滕文公篇。曰。三代之得天也章。人有恆言章。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章。桀紂之失天下也章。居下位而不獲于上章。伯夷辟紂章。求也焉季氏宰章。存乎人者章。恭者不侮人章。男女授受不親章。君子之不教子章。有不虞之譽章。人之易其言也章。人之患章。樂正子從于子敖之齊章。子之從于子敖來章。不孝有三章。孺生于諸馮章。子產聽鄭國之政章。君之視臣如手足章。無罪而殺士章。君仁莫不仁章。非禮之禮章。中也養不中章。言人之不善章。言不必信章。養生者章。博學而詳說之章。以善服人者章。言無實不詳章。徐子曰章。王者之迹熄章。君子之澤章。可以取章。逢蒙學射于羿章。西子蒙不潔章。天下之言性也章。公行子章。匡章邇國皆稱不孝焉章。曾子居武城章。儲子曰章。齊人有一妻一妾章。以上離婁篇。曰。語云盛德之士章。堯以天下與舜章。人有言至于禹而德衰章。百里奚自鬻于秦章。周室班爵祿也章。敢問友章。敢問交際何心也章。士之不託諸侯章。孟子謂萬章曰。一鄉之善士章。齊宣王問卿章。以上萬章篇。曰。性猶杞柳也章。生之謂性章。何以謂義內也章。羿之教人射章。任人有問屋廬子曰章。小弁小人之詩也章。孟子居鄒章。先名實者章。五霸者章。魯欲使懷子爲將軍章。今之事君者

章。吾欲二十而取一章。丹之治水也章。君子不亮章。魯欲使樂正子爲政章。古之君子如何則仕章。教亦多術矣章。（以上告子篇）曰。行之而不著焉章。恥之于人大矣章。古之賢王章。孟子謂宋勾踐曰章。待文王而後興者章。附之以韓魏之家章。以佚道使民章。霸者之民章。仁言不如仁聲章。舜之居深山之中章。人之有德慧術知者章。有事君人者章。伯夷辟紂章。易其田疇章。孔子登東山章。楊子取爲我章。柳下惠不以三公易其介章。有爲者譬若掘井章。伊尹曰。予不狎于不順章。詩曰。不素餐兮章。仲子不義章。孟子自范之齊章。食而弗愛章。齊宣王欲短喪章。君子之所以教者五章。道則高矣矣矣章。天下有道章。滕更之在門也章。知者無不知也章。不仁哉梁惠王也章。春秋無義戰章。盡信書章。有人曰。我善爲陳章。梓匠輪輿章。舜之飯糗茹草也章。吾今而後知殺人親之重也章。古之爲關也章。身不行道章。周于利者章。好名之人章。不信仁賢章。不仁而得國者章。民爲貴章。仁也者人也章。孔子之去魯曰章。君子之厄于陳蔡之間章。貉稽曰章。賢者以其昭昭章。山徑之蹊間章。禹之聲章。齊飢陳臻曰章。逃墨必歸于楊章。有布縷之征章。諸侯之寶三章。益成括仕于齊章。孟子的滕館于上官章。曾皙嗜羊棗章。由堯舜至于湯章。（以上盡心篇）都一百七十五章。孟子之書。自漢唐以來。不列于學官。陸氏經典釋文亦不之及。而司馬光晁說之之倫。更相疑詆。至二程子始表章之。而朱子遂定爲「四書」。既著萃諸家之說。爲孟子精義。又采其尤者。爲集注七卷。又剖晰異同。爲或問十四卷。用力亦已勤矣。而茲又簡擇爲要略五卷。好之如此其篤也。蓋深造自得。則夫詠于心而味于口者。左右而逢其源。參伍錯綜而備其條理。雖以國藩之蒙陋。讀之亦但見其首尾完具。而不復知衝決顛倒之爲病。則其犁然而當于人人之心。可知已。國藩既承亡友劉君遺命。爲之排定付刻。因頗仿近思錄之例。疏明分卷之大指。俾讀者一覽而得焉。大賢之旨趣。誠知非末學所可幸中。獨未知于吾亡友之意。合邪否邪。死者不可復生。徒使予茫然四顧而傷心也夫。曾國藩又識。

朱子所編孟子要略。自來志藝文者。皆不著于錄。朱氏經義考。亦稱未見。竇應王白田氏爲朱子年譜。謂此書久亡佚矣。吾亡友漢陽劉荃雲傳壁。始于金仁山孟。子集注考證內搜出。復還此書之舊。王氏勤一生以治朱子之業。號爲精核無倫。而不知要略一書。具載金氏書。即四庫館中諸臣。于金氏集注考證爲提要數百言。亦未嘗道

同。金氏于人皆有所不忍。章云。要略注尚是舊說。楊應問曰。章云。要略注文微不同。今散失既久。不可復覩。葉雲僅能排比次第。屬國藩校刻。以顯于世。抑猶未完之本與。然如許叔重五經異義。余隱文尊孟辨之類。皆滯晦數百年矣。一旦于他書中刺取掇零拾墜。遂復故物。則此書之出。安知不更有人焉。竟得原注以補今日之闕乎。天下甚大。來者無窮。必有能篤著朱子之書。罔羅以彌遺恨者。是吾茶雲地下之靈。禱祀以求之者也。道光二十九年四月。湘鄉曾國藩敘。

朱子語類五則 第一百五卷

先生因編孟子要旨云。孟子若讀得無統。也是費力。某從十七八歲。讀至二十歲。只逐句去理會。更不通透。二十歲以後。方知不可恁地讀。元來許多長段。都自首尾相照管。脈絡相貫串。只恁地熟讀。自見得意思。從此看孟子。覺得意思極痛快。亦因悟作文之法。如孟子當時固不是要作文。只言語說出來。首尾相應。脈絡相貫。自是合著如此。又曰。某當初讀自暴自棄章。只恁地鶻突讀去。伊川易傳云。『拒之以不信。絕之以不爲。』當初也匹似閑看過。後因在舟中。偶思量。比將孟子上下文看。乃始通串。方始說得是。如此亦溫故知新之意。又曰。『看文字不可恁地看過便道了。須是時復玩味。庶幾忽然感悟。到得義理。與踐履處融會。方是自得。這箇意思。與尋常思索而得。意思不同。』(葉賀孫)

問孟子首章。是先剖判箇天理人欲。令人曉得其託始之意甚明。若先生所編要略。卻是要從源頭說來。所以不同。曰。某向時編此書。今看來亦不必。只孟子便直恁分曉示人。自是好了。時舉曰。孟子前面多是分明說與時君。且如章首說。上下交征利。其害便至于不奪不蹙。說仁義便云。未有遺其親後其君。次章說賢者。便有此樂。不賢者便不能有此樂。都是一反一正。言其效驗如此。亦欲人君少知恐懼之意耳。曰。也不是要人君知恐懼。但其效自必至此。孟子之書。明白親切。無甚可疑者。只要日日熟讀。須教他在吾肚中。轉作千百回。便自然純熟。某當初看時。要逐句去看他。便但覺得意思促迫。到後來放寬看。卻有條理。然此書不特是義理精明。又且是甚次第底文章。某因熟讀後便見。自此也知作文之法。(潘時舉)

敬之問看要略見先生所說孟子皆歸之仁義。如說性反以後諸處皆然。曰是他見得這道理通透。見得裏面本來都無別物事。只有箇仁義。到得說將出。都離這箇不得。不是要安排如此道。也是離這仁義不得。舍仁義不足以見道。如造化只是箇陰陽。捨陰陽不足以明造化。問古人似各有所主。如曾子只守箇忠恕。子思只守箇誠。孟子只守箇仁義。其實皆一理也。曰也不是他安排要如此。是他見得道理。做出都是這箇。說出也只是這箇。只各就地頭說。不是把定這箇將來做。如堯舜是多少道理。到得後來衣鉢之傳。只說「人心惟危。道心惟微。惟精惟一。允執厥中。」緊要在上三句。說會如此。方得箇中。方得箇恰好。這也到這地頭。當說中。便說箇中。聖賢言語。初不是著意安排。只遇着這字。便說出這字也。（葉賀孫）

因整要略謂孟子發明許多道理都盡。自此外更無別法。思惟這箇先從性看。看得這箇物事破了。然後看入裏面去。終不甚費力。要知雖有此數十條。是古人已說過。不得不與他理會。到得做工夫時。卻不用得許多。難勇猛底人。截直便做去。（葉賀孫）

敬之問要旨不取杞柳一章。曰。此章自分曉。更無可玩索。不用入亦可。卻是生之謂性一段難曉。說得來反恐觸突。故不編入。（葉賀孫）

朱子文集一則

第四十六卷

答黃直卿書云。前書所論大學兩條。似未然。如此則是「明德新民。」其初且荷箇做一截。到「止于至善」處。又子細做一截也。知至之至。向來卻是誤作切至之至。只合依舊爲極至之至。然此至字。雖與至善之至。皆訓極字。而用處不同。至善是自然極至之至。知至是功夫極至之至。難作一例說也。可試思之。此義非獨黨不謂然。以示季通諸人。亦皆疑。直卿不知何故作此見也。病中看得孟子要略數章。分明覺得從前多是衍說。已略修正寫去。此書似有益于學者。但不合顛倒卻聖賢成書。此爲未安耳。大學諸生看者多無入處。不如看語孟者漸見次第。不知病在甚處。似是規模太廣。令人心量包羅不得也。

真西山文集一則 第二十九卷

孟子要略後序云。太守陳侯旣刊文公朱先生論語詳說于郡齋。又得孟子要略以示學者。曰。『先生之于孟子。發明之也至矣。其全在集注。而其要在此編。蓋性者義理之本源。學者必明乎此。而後知天下萬善皆由此出。非有假乎外也。』故此編之首曰性善焉。性果何物哉。曰五常而已矣。仁義者。五常之綱領也。故論性之次。曰仁義焉。心者。性之主。不可以無操存持養之功。故論心爲仁義之次。事親從兄。天性之自然。而本心發見之尤切者也。故孝弟爲論心之次。仁義者。人心之所同。而所以賊之者利也。學者必審乎義利之分。然後不失其本心之正。故義利爲孝弟之次。義利明矣。推之于出處。則修吾天爵而不誘于人爵。推之于政事。則純乎王道而不雜乎霸功。故義利之次。二者繼之。聖賢之學。循天理之正。所以盡其性也。異端之學。徇人欲之私。所以拂其性也。故以是終焉。先後次第之別。其指豈不甚明也哉。學者于集注求其全體。而又于此玩其要旨焉。則七篇之義。無復餘蘊矣。雖然。學者之于道。豈苟知而已耶。昔嘗聞先生與其門人論輯此書之意。而誨之曰。『觀書不可僅過目而止。必時復玩味。庶幾忽然感悟。到得義理與踐履處融會。乃爲自得。』嗚呼。是又先生教人之要指也。予之刻此書也。豈苟然哉。侯以序引見屬。退惟末學。未能窺先生之門牆。故于侯之命。雖不敢辭。而亦不敢以序自任也。故論次侯本語。系諸編末。爲朋友共講云。

朱竹垞經義考一則 第二百三十四卷

孟子要略（未見）真德秀序曰。（云云見上）按是序亦載劉燾雲莊集

王白田朱子年譜一則 第四卷考異第四卷

光宗紹熙三年。王子六十三歲。孟子要略成。語錄云云見上考異。云李本無。洪本附注。除知靜江府之下。今立一條。要略又名指要。一名要指。蓋一書也。其書今不傳。故附載語錄。以見其概。

孟子要略目次

人性本善欲存人心養性以復其初	一
孝弟之道	七
義利之辨	九
王霸之方明治道之要	一三
子尚論古人而自言其爲學要領	一七

孟子要略

一 言人性本善欲人存心養性以復其初

滕文公爲世子。將之楚。過宋而見孟子。孟子道性善。言必稱堯舜。世子自楚反。復見孟子。孟子曰：「世子疑吾言乎。夫道一而已矣。成覲謂齊景公曰：『彼丈夫也。我丈夫也。吾何畏彼哉。』顏淵曰：『舜何人也。予何人也。有爲者。亦若是。』公明儀曰：『文王我師也。周公豈欺我哉。』今滕絕長補短。將五十里也。猶可以爲善。國書曰：『若藥不瞑眩。厥疾不瘳。』」集注云：孟子之言性善。始見于此。而詳具于告子之篇。然默識而旁通之。則七篇之中。無非此理。國藩謹按朱子編次要略一書。于每卷之首章必有數語發明大指。今其說不可得聞。然如此章集注之說。則要略之所以託始于此者。亦益可窺尋矣。

公都子曰：「告子曰：性無善無不善也。或曰：性可以爲善。可以爲不善。是故文武興則民好善。幽厲興則民好暴。或曰：有性善有性不善。是故以堯爲君而有象。以瞽瞍爲父而有舜。以紂爲兄之子且以爲君。而有微子啓。王子比干。今日性善。然則彼皆非與。」孟子曰：「乃若其情。則可以爲善矣。乃所爲善也。若夫爲不善。非才之罪也。惻隱之心。人皆有之。羞惡之心。人皆有之。恭敬之心。人皆有之。是非之心。人皆有之。惻隱之心。仁也。羞惡之心。義也。恭敬之心。禮也。是非之心。智也。仁義禮智。非由外鑠我也。我固有之也。弗思耳矣。故曰：『求則得之。舍則失之。或相倍蓰。而無算者。不能盡其才者也。』詩曰：天生蒸民。有物有則。民之秉彜。好是懿德。孔子曰：爲此詩者。其知道乎。故有物必有則。民之秉彜也。故好是懿德。」

孟子曰：「人之所以異于禽獸者。幾希。庶民去之。君子存之。舜明于庶物。察于人倫。由仁義行。非行仁義也。」曹交問曰：「人皆可以爲堯舜。有諸。」孟子曰：「然。」交聞文王十尺。湯九尺。今交九尺四寸以長。食粟而已。如何則可。」曰：「奚有于是。亦爲之而已矣。有人于此。力不能勝一匹雛。則爲無力人矣。今日舉百鈞。則爲有力人矣。然則舉烏獲之任。是亦爲烏獲而已矣。夫人豈以不勝爲患哉。弗爲耳。徐行後長者。謂之弟。疾行先長者。謂之

不弟。夫徐行者豈人所不能哉。所不爲也。堯舜之道。孝弟而已矣。子服堯之服。誦堯之言。行堯之行。是堯而已矣。子服桀之服。誦桀之言。行桀之行。是桀而已矣。曰。『交得見于鄒君。可以假館。願留而受業于門。』曰。『夫道若大路然。豈難知哉。人病不求耳。子歸而求之。有餘師。』

告子曰。『性猶湍水也。決諸東方則東流。決諸西方則西流。人性之無分于善不善也。猶水之無分于東西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水信無分于東西。無分于上下乎。人性之善也。猶水之就下也。人無有不善。水無有不下。今夫水搏而

躍之。可使過頽。激而行之。可使在山。是豈水之性哉。其勢則然也。人之可使爲不善。其性亦猶是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人皆有不忍人之心。先王有不忍人之心。斯有不忍人之政矣。以不忍人之心。行不忍人之政。治天下

可運之掌上。所以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。今人乍見孺子將入于井。皆有怵惕惻隱之心。非所以內交于孺子

之父母也。非所以要譽于鄉黨朋友也。非惡其聲而然也。由是觀之。無惻隱之心。非人也。無羞惡之心。非人也。無

辭讓之心。非人也。無是非之心。非人也。惻隱之心。仁之端也。羞惡之心。義之端也。辭讓之心。禮之端也。是非之心。

智之端也。人之有是四端也。猶其有四體也。有是四端。而自謂不仁者。自賊者也。謂其君不能者。賊其君者也。凡

有四端于我者。知皆擴而充之矣。若火之始然。泉之始達。苟能充之。足以保四海。苟不充之。不足以事父母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人皆有所不忍。達之于其所忍。仁也。人皆有所不爲。達之于其所爲。義也。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。而仁

不可勝用也。人能充無穿踰之心。而義不可勝用也。人能充無受爾汝之實。無所往而不爲義也。集注云。爾汝人

所輕賤之稱。人雖或有所貪昧隱忍而甘受之者。然其中心必有慚忿而不肯受之之實。人能即此而推之。使其

充滿無所虧缺。則無實而非義矣。語錄云。文公因沈饋之間。自謂注中因何解不分曉。謂實字當對名字說。不徹

人以爾汝之稱加諸我。是惡爾汝之名也。然反之于身而去其無可爾汝之行。是能充其無受爾汝之實也。金氏

集注考證云。顧存按注中不明分者。謂舊說作誠實解也。然今注亦未大分曉。當從語錄之說。士未可謂以而言

是以言誣之也。可以言而不言。是以不言誣之也。是皆穿踰之類也。』金氏曰。此章要略注尙是舊說。國藩謹按

此要略注之舊說。今不可詳。恐即無受汝之實一節。金氏所謂舊說作誠實解者也。故備錄集注語錄及金氏少

告子曰：『食色性也。仁內也。非外也。義外也。非內也。』孟子曰：『何以謂仁內義外也。』曰：『彼長而我長之。非有長于我也。猶彼白而我白之。從其白于外也。故謂之外也。』曰：『異于張氏曰。異于二字疑衍。李氏曰。或有闕文。白馬之白也。無以異于白人之白也。不識長馬之長也。無以異于長人之長與。且謂長者義乎。長者之義乎。』曰：『吾弟則愛之。秦人之弟則不愛也。是以我爲悅者也。故謂之內也。楚人之長。亦長吾之長。是以長爲悅者也。故謂之外也。』曰：『昔秦人之免。無以異于吾吾炙。夫物則亦有然者也。然則昔炙亦有外與。』

孟子曰：『富歲子弟多賴。凶歲子弟多暴。非天之降才爾殊也。其所以陷溺其心者然也。今天夫耕麥播種而穫之。其地同。樹之時又同。溇然而生。至于日至之時。皆熟矣。雖有不同。則地有肥磽。雨露之養。人事之不齊也。故凡同類者。舉相似也。何獨至于人而疑之。聖人與我同類者。故龍子曰。不知足而爲履。我知其不爲簣也。履之相似。天下之足同也。口之于味。有同着也。易牙先得我口之所嗜者也。如使口之於味也。其性與人殊。若犬馬之與我不同類也。則天下何者皆從易牙之于味也。至于味。天下期于易牙。是天下之口相似也。惟耳亦然。至于聲。天下期于師曠。是天下之耳相似也。惟目亦然。至于子都。天下莫不知其姣也。不知子都之姣者。無目者也。故曰。口之于味也。有同着焉。耳之于聲也。有同聽焉。目之于色也。有同美焉。至于心。獨無所同然乎。心之所同然者何也。謂理也。義也。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。故理義之悅我心。猶芻豢之悅我口。』

孟子曰：『牛山之木嘗美矣。以其交于大國也。斧斤伐之。可以爲美乎。是其日夜之所息。雨露之所潤。非無萌蘖之生焉。牛羊又從而牧之。是以若彼濯濯也。人見其濯濯也。以爲未嘗有材焉。此豈山之性也哉。雖存乎人者。豈無仁義之心哉。其所以放其良心者。亦猶斧斤之于木也。旦而伐之。可以爲美乎。其日夜之所息。平旦之氣。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。則其且盡之所爲。有樵亡之矣。樵之反覆。則其夜氣不足以存。夜氣不足以存。則其達禽獸不遠矣。人見其禽獸也。而以爲未嘗有才焉。是豈人之情也哉。故苟得其養。無物不長。苟失其養。無物不消。孔子曰：『操則存。舍則亡。出入無時。莫知其鄉。惟心之謂與。』

孟子曰：『有天爵者。有人爵者。仁義忠信樂善不倦。此天爵也。公卿大夫。此人爵也。古之人。修其天爵。而人爵從之。今之人。修其天爵。以要人爵。既得人爵。而棄其天爵。則惑之甚者也。終亦必亡而已矣。』

孟子曰。『欲貴者。人之同心也。人人有貴於己者。弗思耳。人之所貴者。非良貴也。趙孟之所貴。趙孟能賤之。詩云。既醉以酒。既飽以德。言鮑乎仁義也。所以不願人之膏粱之味也。令聞廣譽施于身。所以不願人之文繡也。』
孟子曰。『今有無名之指。屈而不信。非疾痛害事也。如有能信之者。則不遠秦楚之路。爲指之不若人也。指不若人。則知惡之心不若人。則不知惡。此之謂不知類也。』
孟子曰。『拱把之桐梓。人苟欲生之。皆知所以養之者。至于身。而不知所以養之者。豈愛身不若桐梓哉。弗思甚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人之于身也。兼所愛。兼所愛。則兼所養也。無尺寸之膚不愛焉。則無尺寸之膚不養也。所以考其善不善者。豈有他哉。于己取之而已矣。體有貴賤。有小大。無以小害大。無以賤害貴。養其小者爲小人。養其大者爲大人。今有場師。舍其楛櫨。養其狐棘。則爲賤場師焉。養其一指。而失其肩背而不知也。則爲狼疾人也。飲食之人。則人賤之矣。爲其養小以失大也。飲食之人。無有失也。則口腹豈適爲尺寸之膚哉。』

公都子問曰。『鈞是人也。或爲大人。或爲小人。何也。』孟子曰。『從其大體爲大人。從其小體爲小人。』曰。『鈞是人也。或從其大體。或從其小體。何也。』曰。『耳目之官。不思而蔽于物。物交物則引之而已矣。心之官則思。思則得之。不思則不得也。此天之所以與我者。先立乎其大者。則其小者不能奪也。此爲大人而已矣。』
國藩謹按。人性皆善本體也。存心養性以復其初工夫也。孟子之言大抵就本體指點而示人以致功之方。如滕文公章道性善者本體也。藥瞑眩者工夫也。公都子章非由外鍊者本體也。求則得之者工夫也。異于禽獸章幾希者本體也。存之者工夫也。曹文章可爲堯舜者本體也。徐行後長者工夫也。人皆有不忍章四端者本體也。擴充者工夫也。自此以上十六章。皆可類推。自此以下各章。則歸重工夫一邊。朱子編輯之意。既已不傳。而吾亡友劉君又不_可作。竊以意妄測。次第如此。

孟子曰。『仁人心也。義人路也。舍其路而弗由。放其心而不知求。哀哉。人有雞犬放。則知求之。有放心而不知求。學問之道無他。求其放心而已矣。』

孟子曰。『養心莫善于寡欲。其爲人也寡欲。雖有不存焉寡矣。其爲人也多欲。雖有存焉寡矣。』

孟子曰：「大人者，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形色天性也。惟聖人可以踐形。」

孟子曰：「萬物皆備于我矣。反身而誠，樂莫大焉。彊恕而行，求仁莫近焉。」

孟子曰：「盡其心者，知其性也。知其性，則知天矣。存其心，養其性，所以事天也。夭壽不貳，修身以俟之，所以立命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君子深造之以道，欲其自得之也。自得之，則居之安。居之安，則資之深。資之深，則取之左右逢其原。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。」

王子墊問曰：「士何事？」孟子曰：「尚志。」曰：「何謂尚志？」曰：「仁義而已矣。殺一無罪，非仁也。非其有而取之，非義也。居惡在，仁是也。路惡在，義是也。居仁由義，大人之事備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矢人豈不仁于函人哉？矢人惟恐不傷人，函人惟恐傷人。巫匠亦然，故術不可不慎也。孔子曰：『里仁爲美，擇不處仁，焉得智？夫仁，天之尊爵也。人之安宅也。莫之樂而不仁，是不智也。不仁不智，無禮無義，人役也。人役而恥爲役，由弓人而恥爲弓，矢人而恥爲矢也。如恥之，莫如爲仁。仁者如射，射者正己而後發，發而不中，不怨勝己者，反求諸己而已矣。』」

孟子曰：「君子所以異于人者，以其存心也。君子以仁存心，以禮存心。仁者愛人，有禮者敬人。愛人者人恆愛之，敬人者人恆敬之。有人于此，其待我以橫逆，則君子必自反也。我必不仁也，必無禮也。此物奚宜至哉？其自反而仁矣，自反而有禮矣。其橫逆由是也，君子必自反也。我必不忠，自反而忠矣。其橫逆由是也，君子曰：『此亦妄人也已矣。如此則與禽獸奚擇哉？于禽獸又何難焉。』是故君子有終身之憂，無一朝之患也。乃若所憂，則有之。舜人也，我亦人也。舜爲法于天下，可傳于後世，我由未免爲鄉人也是，則可憂也。憂之如何，如舜而已矣。若夫君子所患，則亡矣。非仁無爲也，非禮無行也。如有一朝之患，則君子不患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愛人不親，反其仁。治人不給，反其智。禮人不答，反其敬。行有不得者，皆反求諸己，其身正而天下歸之。」

孟子曰：「舜發于畎畝之中，傳說舉于版築之間，膠鬲舉于魚鹽之中，管夷吾舉于士，孫叔敖舉于海，百里奚舉于市。故天將降大任于是人也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勞其筋骨，餓其體膚，空乏其身，行拂亂其所爲，所以動心忍性，曾益其所不能。人恆過然後能改，困于心，衡于慮，而後作，徵于色，發于聲，而後喻。入則無法家拂士，出則無敵國外患者，國恆亡。然後知生于憂慮，而死于安樂也。」程子曰：「自舜發于畎畝以下，若要勸也，須從這裏隨。」尹氏曰：「言困窮拂亂能堅人之志，而熟人之仁，以安樂失之者多矣。國藩謹按：孟子之意，欲人明于窮通順逆，乃屈伸自然之常。但處安順者易以感滿致吝，處困窮者易以惕厲致福耳。朱子編此章于夷略首卷，意謂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，能勤恐困橫以處窮約，正其疆勉以存養本心也。自此以下各章，皆承疆勉以存本心之意。」

孟子曰：「無爲其所不爲，無欲其所不欲，如此而已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無或乎王之不智也。雖有天下易生之物也，一日暴之，十日寒之，未有能生者也。吾見亦罕矣。吾退而寒之者至矣。吾如有萌焉，何哉？今夫弈之爲數，小數也，不專心致志，則不得也。弈秋，通國之善弈者也。使弈秋誨二人弈，其一人專心致志，惟弈秋之爲聽，一人雖聽之，一心以爲有鴻鵠將至，思援弓繳而射之，雖與之俱學，弗若之矣。爲是其智弗若與？曰：非然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仁之勝不仁也，猶水勝火。今之爲仁者，猶以一杯水救一車薪之火也。不熄，則謂之水不勝火，此又與于不仁之甚者也。亦終必亡而已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五穀者，種之美者也，苟爲不熟，不如萁稗。夫仁亦在乎熟之而已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自暴者，不可與有言也，自棄者，不可與有爲也。言非禮義，謂之自棄也。吾身不能居仁由義，謂之自棄也。仁，人之安宅也。義，人之正路也。曠安宅而弗居，舍正路而弗由，哀哉！」

孟子曰：「人不可以無恥，無恥之恥，無恥矣。」

孟子曰：「不仁者可與言哉？安其危而利其菑，樂其所以亡者，不仁而可與言。則何亡國敗家之有？有孺子歌曰：『滄源之水清兮，可以濯我纓。滄浪之水濁兮，可以濯我足。』孔子曰：『小子聽之，清斯濯纓，濁斯濯足矣。自取之也。夫人必自侮，然後人侮之。家必自毀，而後人毀之。國必自伐，而後人伐之。』太甲曰：『天作孽，猶可違，自作孽，不可活。』」

華不可活。」此之謂也。一集注云。不仁之人。私欲固蔽。失其本心。故其顛倒錯亂。至于如此。又云。此章言心存斯有以審夫得失之幾。不存則無以辨于存亡之著。禍福之來。皆其自取。國儲謹按。此章言不仁者。知覺昏定。莫屬治亂之幾。夫子編次要旨。首卷大旨發明人性本善。或爲氣拘物蔽。欲人隨慾存心以復本善。此章精覺不類。不知何以闢入。姑闕疑以俟正焉。

一一 以禮孝弟之道

孟子曰。『人之所不學而能者。其良能也。所不慮而知者。其良知也。孩提之童。無不知愛其親也。及其長也。無不知敬其兄也。親親仁也。敬長義也。無他。達之天下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仁之實。事親是也。義之實。從兄是也。智之實。知斯二者弗去是也。禮之實。節文斯二者是也。樂之實。樂斯二者。樂則生矣。生則惡可已也。惡可已。則不知足之蹈之。手之舞之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事孰爲大。事親爲大。守孰爲大。守身爲大。不失其身。而能事其親者。吾聞之矣。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。吾未之聞也。孰不爲事。事親事之本也。孰不爲守。守身守之本也。曾子養曾皙。必有酒肉。將徹必請所與。問有餘。必曰有。曾皙死。曾元養曾子。必有酒肉。將徹不請所與。問有餘。曰亡矣。將以復進也。此所謂養口體者也。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。事親若曾子者可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天下大悅而將歸己。視天下悅而歸己。猶草芥也。惟舜爲然。不得乎親。不可以爲人。不順乎親。不可以爲子。舜盡事親之道。而瞽瞍底豫。瞽瞍底豫而天下化。瞽瞍底豫而天下之爲父子者定。此之謂大孝。』

萬章曰。『舜往于田。號泣于旻天。何爲其號泣也。』孟子曰。『怨慕也。』萬章曰。『父母愛之。喜而不忘。父母惡之。勞而不怨。然則舜怨乎。』曰。『長息問于公明高曰。舜往于田。則吾既得聞命矣。號泣于旻天。于父母。則吾不知也。公明高曰。是非爾所知也。夫公明高以孝子之心。爲不若是。我竭力耕田。共爲子職而已矣。父母之不我愛。干我何哉。帝使其子九男二女。百官牛羊。倉廩備。以事舜于畎畝之中。天下之士。多就之者。帝將胥天下而遷之焉。焉不順于父母。如窮人所無歸。天下之士悅之。人之所欲也。而不足以解憂。好色人之所欲。堯帝之二女而

不足以解憂。實人之所欲。實有天下而不足以解憂。實人之所欲。實爲天子而不足以解憂。人悅之好色。實貴。無足以解憂者。惟順于父母可以解憂。人少則慕父母。知好色則慕少艾。有妻子則慕妻子。仕則慕君。不得于君則熱中。大孝終身慕父母。五十而慕者。予于大舜見之矣。」

萬章問曰：「詩云。娶妻如之何。必告父母。信斯言也。宜莫如舜。舜之不告而娶何也。」孟子曰：「告則不得娶。男女居室。人之大倫也。如告則廢人之大倫。以黷父母。是以不告也。」萬章曰：「舜之不告而娶。則吾既得聞命矣。帝之妻舜而不告何也。」曰：「帝亦知告焉。則不得妻也。」萬章曰：「父母使舜完廬指階。瞽瞍焚廬。使浚井出。從而揜之。象曰。謨蓋都君。咸我績。牟牟父母。倉廩父母。干戈朕。琴朕。弑朕。二嫂。使治朕棲。象往入舜宮。舜在牀琴。象曰。鬱陶思君。惓惓。惟茲。惟茲。臣庶。汝其予治。不識舜不知象之將殺己與。」曰：「奚而不知也。象憂亦憂。象喜亦喜。」曰：「然則舜僞喜者與。」曰：「否。昔者有饋生魚于鄭子產。子產使校人畜之池。校人烹之。」反命曰：「始舍之。圉圉焉。少則洋洋焉。攸然而逝。」子產曰。得其所哉。得其所哉。校人出曰。執謂子產智。予既烹而食之。曰。得其所哉。得其所哉。故君子可欺以其方。難罔以非其道。彼以愛兄之道來。故誠信而喜之。奚僞焉。」金氏曰。要略自萬章曰。父母使舜完廬以下。至然則舜僞喜者與曰否。卽下接君子可欺以其方。至奚僞焉。首去娶妻如之何二節。中去子產一節。履祥妄謂去子產一節。不若去象曰一段。此何止齊東野人之語。幾不可述于君子之口。況帝之妻舜。在其烝乂不格。葬之後。此語既非事實。尤不當存。要略一書。晚年方出。此章去取似爲一書之玷。國藩謹按。朱子編次此書之意。蓋擇其要者。時時切己體察。而欲凡讀孟子者。皆反諸身而體驗之也。不然。以孔孟之經。任意去取。顛倒錯置。此佔畢庸夫所不爲。而謂朱子之賢爲之耶。卽此章不錄首二節與子產一段。亦不遺其去繁文。尤便省覽耳。非有所去取于其間也。其存象曰一段。則以見聖人遭人倫之變。而不失理之常。正欲存此語。以爲處變之法。事之荒怪。有無蓋不足辨。仁山先生之論。似未嘗深究朱子之本意。今刻此書。悉刪本章全文。而于首二節及子產一段。并乙以識之。以存朱子之舊云。

桃應問曰：「舜爲天子。皋陶爲士。瞽瞍殺人。則如之何。」孟子曰：「執之而已矣。」然則舜不禁與。」曰：「夫舜惡得而禁之。夫有所受之也。」然則舜如之何。」曰：「舜視棄天下。猶棄敝屣也。竊負而逃。遵海濱而處。終

身訖然樂而忘天下。』集注云。此章言爲士者但知有法。不知天子父之爲尊。爲子者但知有父。而不知天下之爲大。蓋其所以爲心者。莫非天理之極。人倫之至。學者察此而有得焉。則不特計較論量而天下無難處之事矣。金氏曰。此章要略注文微不同。而集注爲明徑。國藩謹按。金氏謂要略注文微不同。不可考矣。所謂集注明徑者。今特錄于右。觀朱子以此章次娶妻章之後。益知其欲窮極人倫之變以爲處之者之法。設詞愈難奇。處之愈平常爾。金氏去取之說可無致疑已。

萬章問曰。『象日以殺舜爲事。立爲天子。則放之何也。』孟子曰。『封之也。』或曰。『放焉。』萬章曰。『舜流共工于幽州。放驩兜于崇山。殺三苗于三危。殛鯀于羽山。四罪而天下咸服。誅不仁也。象至不仁。封之有庠。有庠之人奚罪焉。仁人固如是乎。在他人則誅之。在弟則封之。』曰。『仁人之于弟也。不藏怒焉。親愛之而已矣。親之欲其貴也。愛之欲其富也。封之有庠。富貴之也。身爲天子。弟爲匹夫。可謂親愛之乎。』敢問或曰放者何謂也。』曰。『象不得有爲于其國。天子使吏治其國。而納其貢稅焉。故謂之放。豈得暴彼民哉。雖然。欲常常而見之。故源源而來。不及貢以政接于有庠。此之謂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君子之于物也。愛之而弗仁。于民也。仁之而弗親。親親而仁民。仁民而愛物。』

孟子曰。『道在邇而求諸遠。事在易而求諸難。人人親其親長其長。而天下平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于不可已而已者。無所不已。于所厚者薄。無所不薄也。其進銳者。其退速。』

二 嚴義利之辨

孟子見梁惠王。王曰。『叟。不遠千里而來。亦將有以利我國乎。』孟子對曰。『王何必曰利。亦有仁義而已矣。』王曰。『何以利吾國。』大夫曰。『何以利吾家。』士庶人曰。『何以利吾身。』上下交征利。而國危矣。萬乘之國。弑其君者。必千乘之家。千乘之國。弑其君者。必百乘之家。萬取千焉。千取百焉。不爲不多矣。苟爲後義而先利。不奪不厭。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。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。王亦曰仁義而已矣。何必曰利。』

孟子曰。『雞鳴而起。孳孳爲善者。舜之徒也。雞鳴而起。孳孳爲利者。蹠之徒也。欲知舜與蹠之分。無他。利與善之

聞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魚，我所欲也，熊掌，亦吾所欲也。二者不可得兼，舍魚而取熊掌者也。生，亦我所欲也，義，亦我所欲也。二者不可得兼，舍生而取義者也。生亦我所欲，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故不為苟得也。死亦我所惡，所惡有甚于死者，故患有所不辟也。如使人之所欲，莫甚于生，則凡可以得生者，何不用也？使人之所惡，莫甚于死者，則凡可以辟患者，何不為也？由是則生而有不用也，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為也。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，所惡有甚于死者，非獨賢者有是心也，人皆有之，賢者能勿喪耳。一簞食，一豆羹，得之則生，弗得則死。噫爾而與之，行道之人弗受；蹴爾而與之，乞人不屑也。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，萬鍾于我何加焉？為宮室之美，妻妾之奉，所識窮乏者得我與，鄉為身死而不受，今為宮室之美為之，鄉為身死而不受，今為妻妾之奉為之，鄉為身死而不受，今為所識窮乏者得我而為之，是亦不可以已乎？此之謂失其本心。」

陳代曰：「不見諸侯，宜若小然。今一見之，大則以王，小則以霸，且志曰：『枉尺而直尋，宜若可為也。』」孟子曰：「昔齊景公田，招虞人以旌，不至，將殺之。志士不忘在溝壑，勇士不忘喪其元。孔子奚取焉？取非其招不往也。如不待其招而往，何哉？且夫枉尺而直尋者，以利言也。如以利，則枉尋直尺，而利亦可為與？昔者趙簡子使王良與嬖奚乘，終日而不獲一禽，嬖奚反命曰：『天下之賤工也。』或以告王良，良曰：『請復之。』疆而後可，一朝而獲十禽。嬖奚反命曰：『天下之良工也。』簡子曰：『我使學與汝乘，謂王良。』良不可曰：『吾為之範，我馳驅，終日不獲一禽，之詭遇，一朝而獲十禽，不失其馳，舍矢如破，我不貴與小人乘，請辟御者。』且蓋與射者比，比而得禽獸，雖若邱陵，弗為也。如枉道而從彼何也？且子過矣，枉己者，未有能直人者也。」

景春曰：「公孫衍張儀，豈不誠大丈夫哉？一怒而諸侯懼，安居而天下熄。」孟子曰：「是焉得為大丈夫乎？子未學禮乎？丈夫之冠也，父命之；女子之嫁也，母命之，往送之門。戒之曰：『往之女家，必敬必戒，無違夫子。』以順為正者，妾婦之道也。『居天下之廣居，立天下之正位，行天下之大道，得志與民由之，不得志獨行其道，富貴不能淫，貧賤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，此之謂大丈夫。』」國藩註按：此章亦剖別義利之最嚴者。妾婦之道，阿諛苟容，竊取權勢，利也。丈夫之事，直道而行，浩然無異義也。故朱子編入此卷。

宋經將之楚。孟子遇于石邱曰。『先生將何之。』曰。『吾聞秦楚構兵。我將見楚王。說而罷之。楚王不悅。我將見秦王。說而罷之。』王我將有所遇焉。』曰。『軻也。請無問其詳。願聞其指。說之將如何。』曰。『我將言其不利也。』曰。『先生之志則大矣。先生之說則不可。先生以利說秦楚之王。秦楚之王說于利。以罷三軍之師。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于利也。爲人臣者。懷利以事其君。爲人子者。懷利以事其父。爲人弟者。懷利以事其兄。是君臣父子兄弟。終去仁義。懷利以相傾。然而不亡者。未之有也。先生以仁義說秦楚之王。秦楚之王悅于仁義。而罷三軍之師。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于仁義也。爲人臣者。懷仁義以事其君。爲人子者。懷仁義以事其父。爲人弟者。懷仁義以事其兄。是君臣父子兄弟。去利。懷仁義以相接也。然而不亡者。未之有也。何必曰利。』

萬章問曰。『人有言。伊尹以割烹要湯。有諸。』孟子曰。『否。不然。伊尹耕于有莘之野。而樂堯舜之道焉。非其義也。非其道也。祿之以天下。弗顧也。繫馬千駟。弗視也。非其義也。非其道也。一介不以與人。一介不以取諸人。湯使人以幣聘之。囂囂然曰。『我何以湯之聘幣爲哉。我豈若處畎畝之中。由是以樂堯舜之道哉。』湯三使往聘之。既而幡然改曰。『與我處畎畝之中。由是以樂堯舜之道。吾豈若使是君爲堯舜之君哉。吾豈若使是民爲堯舜之民哉。吾豈若于吾身親見之哉。天之生此民也。使先知覺後知。使先覺覺後覺也。予天民之先覺者也。予將以斯道覺斯民也。非予覺之而誰也。』思天下之民。匹夫匹婦。有不被堯舜之澤者。若己推而內之溝中。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。故就湯而說之。以伐夏救民。未聞枉己而正人者也。況辱己以正天下者乎。聖人之行不同也。或遠或近。或去或不去。歸潔其身而已矣。吾聞其以堯舜之道要湯。未聞以割烹也。伊訓曰。天誅造攻自牧宮。朕載自

萬章問曰。『或謂孔子于衛主癯疽。于齊主侍人瘠環。有諸乎。』孟子曰。『否。不然也。好事者爲之也。于衛主顏讎由。彌子之妻。與子路之妻兄弟也。彌子謂子路曰。『孔子主我。衛卿可得也。』子路以告。孔子曰。『有命。孔子進以禮。退以義。得之不得。曰有命。而主癯疽。與侍人瘠環。是無義無命也。孔子不悅于魯衛。遭宋桓司馬。將要而殺之。微服而過宋。是時孔子當厄。主司城貞子。爲陳侯周臣。吾聞觀近臣。以其所爲主。觀遠臣。以其所主。若孔子主癯疽與侍人瘠環。何以爲孔子。』

孟子曰：「莫非命也。順受其正，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巖牆之下，盡其道而死者正命也。桎梏死者，非正命也。」
孟子曰：「口之于味也，目之于色也，耳之于聲也，鼻之于臭也，四肢之于安佚也，性也。有命焉，君子不謂性也。仁之于父母也，義之于君臣也，禮之于賓主也，智之于賢者也，聖人之于天道也，命也。有性焉，君子不謂命也。」
孟子曰：「求則得之，舍則失之，是求有益于得也，求在我者也。求之有道，得之有命，是求無益于得也，求在外者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君子有三樂而王天下，不與存焉。父母俱存，兄弟無故，一樂也。仰不愧于天，俯不忤于人，二樂也。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，三樂也。君子有三樂，而王天下不與存焉。」

孟子曰：「廣土衆民，君子欲之，所樂不存焉。中天下而立，定四海之民，君子樂之，所性不存焉。君子所性，雖大行不加焉，雖窮居不損焉，分定故也。君子所性，仁義禮智根于心，其生色也，晬然見于面，盎于背，施于四體，四體不言而喻。」

孟子曰：「說大人則藐之，勿視其巍巍然。堂高數仞，櫨題數尺，我得志弗爲也。食前方丈，侍妾數百人，我得志弗爲也。般樂飲酒，驅騁田獵，後車千乘，我得志弗爲也。在彼者皆我所不爲也，在我者皆古之制也。吾何畏彼哉！」
國藩謹按：右三章言內重則外自輕，亦必義利之介明，乃能見此。故朱子編入此卷。

魯平公將出，嬖人臧倉者請曰：「他日君出則必命有司所之，今乘輿已駕矣，有司未知所之，敢請。」公曰：「將見孟子。」曰：「何哉？君所爲輕身以先于匹夫者，以爲賢乎？禮義由賢者出，而孟子之後喪踰前喪，君無見焉。」公曰：「諾。」樂正子入見曰：「君奚爲不見孟軻也？」曰：「或告寡人曰：『孟子之後喪踰前喪，是以不往見也。』」曰：「何哉？君所謂踰者，前以士後以大夫，前以三鼎而後以五鼎與？」曰：「否，謂棺槨衣衾之美也。」曰：「非所謂踰也，貧富不同也。」樂正子見孟子曰：「克告于君，君爲來見也，嬖人有臧倉者沮君，是以不果來也。」曰：「行或使之止，或尼之，行止非人所能也，吾之不遇魯侯，天也。臧氏之子，焉能使予不遇哉？」
孟子去齊，充虞路問曰：「夫子若有不豫色然，前日虞聞諸夫子曰：『君子不怨天，不尤人。』」曰：「彼一時，此一時也。五百年必有王者興，其間必有名世者，由周而來，七百有餘歲矣，以其數則過矣，以其時考之，則可矣。夫天未

欲平治天下也。如欲平治天下。當今之世。舍我其誰也。吾何爲不豫哉。」國藩謹按。色之不豫。若出于憂世之誠。則爲義。若有一毫謀己之私。則爲利。此聖賢內斷之心。辨于微茫之間者。

滕文公問曰。『齊人將築薛。吾甚恐。如之何則可。』孟子對曰。『昔者太王居邠。狄人侵之。去之岐山之下。居焉。非擇而取之。不得已也。苟爲善。後世子孫。必有王者矣。君子創業垂統。爲可繼也。若夫成功。則天也。君如彼何哉。殪爲善而已矣。』國藩謹按。此章言謀國之道。雖極危急存亡之秋。而義利之辨。尤不可忽。董子所稱正其誼不謀其利。明其道不計其功。正與此同旨。

孟子曰。『飢者甘食。渴者甘飲。是未得飲食之正也。飢渴害之也。豈惟口腹有飢渴之害。人心亦皆有害。人能無以飢渴之害爲心害。則不及人。不爲憂矣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人有不爲也。而後可以有爲。』

孟子曰。『仕非爲貧也。而有時乎爲貧。妻妾非爲養也。而有時乎爲養。爲貧者辭尊居卑。辭富居貧。辭尊居卑。辭富居貧。惡乎抱關擊柝。孔子嘗爲委吏。曰。『會計當而已矣。嘗爲乘田矣。曰。牛牟茁壯長而已矣。位卑而言高。罪也。立乎人之本朝。而道不行。恥也。』國藩謹按。官卑而不能行道。尙能稱職者。則爲義。官尊而不能行道。但知苟祿者。則爲利。凡義利無定。在隨其所居之位所值之時。而公私枉直確有不可易之界易之途。所爲隨時變易以處中也。孟子七篇。于辭受取與出處進退之間。所以剖晰義利者。致詳。朱子此卷。采取略盡。昔亡友劉君于丁未戊申之年。實始講求精義之學。搜得朱子此書。宜其躍然而欣慰也。

四 辯王霸之方明治道之要

齊宣王問曰。『齊桓晉文之事。可得聞乎。』孟子對曰。『仲尼之徒。無道桓文之事者。是以後世無傳焉。臣未之聞也。無以則王乎。』曰。『德何如。則可以王矣。』曰。『保民而王。莫之能禦也。』曰。『若寡人者。可以保民乎哉。』曰。『可。』曰。『何由知吾可也。』曰。『臣聞之胡鈺曰。王坐于堂上。有牽牛而過堂下者。王見之。曰。牛何之。對曰。『將以釐鐘。』王曰。舍之。吾不忍其觶觶。若無罪而就死地。對曰。然則廢釐鐘與。曰。何可廢也。以牛易之。不識有

諸。』曰。『有之。』曰。『是心足以王矣。百姓皆以王爲愛也。臣固知王之不忍也。』王曰。『然誠有百姓者。齊國雖褊小。吾何愛一牛。卽不忍其覈觶。若無罪而就死地。故以牛易之也。』曰。『王無異于百姓之以王爲愛也。以小易大。彼惡知之。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。則牛幸何擇焉。』王笑曰。『是誠何心哉。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牛也。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。』曰。『無傷也。是乃仁術也。見牛未見羊也。君子之于禽獸也。見其生不忍見其死。聞其聲不忍食其肉。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』王說曰。『詩云。他人有心。予忖度之。夫子之謂也。夫我乃行之。反而求之。不得吾心。夫子言之。于我心有戚戚焉。此心之所以合于王者何也。』曰。『有復于王者曰。吾力足以舉百鈞而不足以舉一羽。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見輿薪。則王許之乎。』曰。『否。』曰。『今恩足以及禽獸。而功不至于百姓者。獨何與。然則一羽之不舉。爲不用力焉。輿薪之不見。爲不用明焉。百姓之不見保。爲不用恩焉。故王之不王。不爲也。非不能也。』曰。『不爲者與不能者之形。何以異。』曰。『挾太山以超北海。語人曰。我不能。是誠不能也。爲長者折枝。語人曰。我不能。是不爲也。非不能也。故王之不王。非挾太山以超北海之類也。王之不王。是折枝之類也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。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。天下可運于掌。詩云。刑于寡妻。至于兄弟。以御于家邦。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。故推恩足以保四海。不推恩無以保妻子。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。無他焉。善推其所爲而已矣。今恩足以及禽獸。而功不至于百姓者。獨何與。權然後知輕重。度然後知長短。物皆然。心爲甚。王請度之。抑王與甲兵危士臣。構怨于諸侯。然後快于心與。』王曰。『否。吾何快于是。將以求吾所大欲也。』曰。『王之所欲。可得闡與。』王笑而不言。曰。『爲肥甘不足于口與。輕煖不足于體與。抑爲采色不足視于目與。聲音不足聽于耳與。便嬖不足使令于前與。王之諸臣。皆足以供之。而王豈爲是哉。』曰。『否。吾不爲是也。』曰。『然則王之所欲。可知已。欲辟土地。朝秦楚。莅中國。而撫四夷也。以若所爲。求若所欲。猶緣木而求魚也。』王曰。『若是其甚與。』曰。『殆有甚焉。緣木求魚。雖不得魚。無後災。以若所爲。求若所欲。盡心力而爲之。後必有災。』曰。『可得聞與。』曰。『鄒人與楚人戰。則王以爲孰勝。』曰。『楚人勝。』曰。『然則小固不可以敵大。寡固不可以敵衆。弱固不可以敵強。海內之地方千里者九。齊集有其一。以一副入。何以異于鄒敵楚哉。蓋亦反其本矣。今王發政施仁。使天下仕者。皆欲立于王之朝。耕者皆欲耕于王之野。商賈皆欲藏于王之市。行旅皆欲出于王之塗。天下之欲疾其

君者皆欲赴愬于王。其若是，孰能禦之？」王曰：「吾惛不能進于是矣。願夫子輔吾志，明以教我。我雖不敏，請嘗試之。」曰：「無恆產而有恆心者，惟士爲能。若民，則無恆產，因無恆心。苟無恆心，放辟邪侈，無不爲已。及陷于罪，然後從而刑之，是罔民也。焉有仁人在位，罔民而可爲也？是故明君制民之產，必使仰足以事父母，俯足以畜妻子，樂歲終身苦，凶年免于死亡。然後驅而之管，故民之從之也輕。今也制民之產，仰不足以事父母，俯不足以畜妻子，樂歲終身苦，凶年免于死亡，此惟救死而恐不贍，暇治禮義哉？王欲行之，則盍反其本矣。五畝之宅，樹之以桑，五十者可以衣帛矣。雞豚狗彘之畜，無失其時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。百畝之田，勿奪其時，八口之家，可以無飢矣。謹庠序之教，申之以孝悌之義，頽白者不負戴于道路矣。老者衣帛食肉，黎民不飢不寒，然而不王者，未之有也。」

公孫丑問曰：「夫子當路于齊，管仲晏子之功，可復許乎？」孟子曰：「子誠齊人也，知管仲晏子而已矣。或問乎曾西曰：『吾子與子路孰賢？』曾西蹴然曰：『吾先子之所畏也。』曰：『然則吾子與管仲孰賢？』曾西蹙然不悅曰：『爾何曾比予？』管仲管仲得君，如彼其專也，行乎國政，如彼其久也，功烈如彼其卑也。爾何曾比予？予是曰：『管仲曾西之所不爲也，而子爲我願之乎？』曰：『管仲以其君霸，晏子以其君顯，管子晏子猶不足爲與？』曰：『以齊王由反手也。』曰：『若是則弟子之惑滋甚。且以文王之德，百年而後崩，猶未洽于天下，武王周公繼之，然後大行，今言王若易然，則文王不足法與？』曰：『文王何可當也？由湯至于武丁，賢聖之君六七作，天下歸殷久矣，久則難變也。武丁朝諸侯有天下，猶運之掌也。紂之去武丁未久也，其故家遺俗，流風善政，猶有存者。又有微子微仲王子比干箕子膠鬲，皆賢人也，相與輔相之，故久而後失之也。尺地莫非其有也，一民莫非其臣也。然而文王猶方百里起，是以難也。齊人有言曰：『雖有智慧，不如乘勢；雖有鎡基，不如待時。』今時則易然也。夏后殷周之盛，地未嘗有過千里者也，而齊有其地矣。雞鳴狗吠相聞，而達乎四境，而齊有其民矣。地不改辟矣，民不改聚矣，行仁政而王，莫之能禦也。且王者之不作，未有疏乎此時者也。民之憔悴于虐政，未有甚于此時者也。飢者易爲食，渴者易爲飲，孔子曰：『德之流行，速于置郵而傳命。』當今之時，萬乘之國，行仁政，民之悅之，猶解倒懸也。故事半古之人，功必倍之，惟此時焉然。」此章朱子原本僅錄至而子爲我願之乎止，以下不錄。國藩謹按：朱子之意，特重在崇王黜伯，其

去後半。尤便省覽耳。竊意此章後半言乘勢待時。而歸重于行仁政。可見聖賢謀國。未嘗不顧時勢。而政之本原。悉依于王道。非同後世雜霸苟且一切藉口救時者之所爲也。今仍錄本章全文。而于爲我顧之乎下乙以讀之。以存朱子之舊。

孟子曰。『以力假仁者霸。霸必有大國。以德行仁者王。王不待大。湯以七十里。文王以百里。以力服人者。非心服也。力不勝也。以德服人者。中心悅而誠服也。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。』詩云。『自西自東。自南自北。無思不服。』此之謂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言近而指遠者。善言也。守約而施博者。善道也。君子之言也。不下帶而道存焉。君子之守。修其身而天下平。人病舍其田而芸人之田。所求于人者重。而所以自任者輕。』

孟子曰。『人不足與適也。政不足聞也。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。君仁莫不仁。君義莫不義。君正莫不正。一正君而國定矣。』

孟子曰。『離婁之明。公輸子之巧。不以規矩。不能成方員。師曠之聰。不以六律。不能正五音。堯舜之道。不以仁政。不能平治天下。今有仁心仁聞。而民不被其澤。不可法于後世者。不行先王之道也。故曰。徒善不足以為政。徒法不能以自行。』詩云。『不愆不忘。率由舊章。』邊先王之法而過者。未之有也。聖人既竭目力焉。繼之以規矩準繩。以爲方員乎。直。不可勝用也。既竭耳力焉。繼之以六律正五音。不可勝用也。既竭心思焉。繼之以不忍人之政。而仁覆天下矣。故曰。爲高必因邱陵。爲下必因川澤。爲政不因先王之道。可謂智乎。是以惟仁者宜在高位。不仁而在高位。是播其惡于衆也。上無道揆也。下無法守也。朝不信道。工不信度。君子犯義。小人犯刑。國之所存者幸也。故曰。城郭不完。兵甲不多。非國之災也。田野不辟。貨財不聚。非國之害也。上無禮。下無學。賊民興。喪無日矣。詩曰。天之方蹶。無然泄泄。泄泄猶沓沓也。事君無義。進退無禮。言則非先王之道者。猶沓沓也。故曰。責難于君。謂之恭。陳善閉邪。謂之敬。吾君不能。謂之賊。』鄭氏曰。此章言爲治者。當有仁心仁聞。以行先王之政。而君臣又當各任其責。自是以惟仁者至喪無日矣。所以責其君。自詩云天之方蹶至末。所以責其臣。國藩謹按。孟子七篇言君道者甚多。而莫要于修其身而天下平一語。言臣道者甚多。而莫要于大人格君心之非一語。朱子編次此卷。前三

章辨王霸之術不同。第四章言君道。第五章言臣道。此章及下推起章兼言君臣之道。爲治之要。粗備于此矣。孟子曰。『規矩。方員之至也。聖人。人倫之至也。欲爲君。盡君道。欲爲臣。盡臣道。二者皆法堯舜而已矣。不以舜之所以事堯。事君。不敬其君者也。不以堯之所以治民。治民。賊其民者也。孔子曰。『道二。仁與不仁而已矣。暴其民甚。則身弑國亡。不甚。則身危國削。名之曰幽厲。雖孝子慈孫。百世不能改也。詩云。『殷鑒不遠。在夏后之世。』此之謂也。』

五 子孟子尚論古人而自其言爲學要領

孟子曰。『堯舜性者也。湯武反之也。動容周旋中禮者。盛德之至也。哭死而哀。非爲生者也。經德不回。非以干祿也。言語必信。非以正行也。君子行法。以俟命而已矣。』

孟子曰。『禹惡旨酒而好善言。湯執中。立賢無方。文王視民如傷。望道而未之見。武王不泄邇。不忘遠。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。其有不合者。仰而思之。夜以繼日。幸而得之。坐以待旦。』

孟子曰。『堯舜性之也。湯武身之也。五霸假之也。久假而不歸。惡知其非有也。』

孟子曰。『伯夷目不視惡色。耳不聽惡聲。非其君不事。非其民不使。治則進。亂則退。橫政之所出。橫民之所止。不
忍居也。思與鄉人處。如以朝衣朝冠。坐于塗炭也。當紂之時。居北海之濱。以待天下之清也。故聞伯夷之風者。頑夫廉。懦夫有立志。伊尹曰。何事非君。何使非民。治亦進。亂亦進。曰。天之生斯民也。使先知覺後知。使先覺覺後覺。爭天民之先覺者也。予將以此道覺斯民也。思天下之民。匹夫匹婦。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。若己推而內之溝中。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。柳下惠不羞汚君。不辭小官。進不驕賢。必以其道。遺佚而不怨。阨窮而不憫。與鄉人處。由然不
忍去也。爾爲爾。我爲我。雖袒褐裸裎于我側。爾焉能浼我哉。故聞柳下惠之風者。鄙夫寡。薄夫敦。孔子之去齊。接淅而行。去魯曰。遲遲吾行也。去父母國之道也。可以速而速。可以久而久。可以處而處。可以仕而仕。孔子大成也者。金聲而玉振之也。金聲也者。始條理也。玉振之也者。終條理也。始條理者。智之事也。終條理者。聖之事

也。智譬則巧也。聖譬則力也。由射于百步之外也。其至爾力也。其中非爾力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聖人百世之師也。伯夷柳下惠是也。故聞伯夷之風者，頑夫廉，懦夫有立志。聞柳下惠之風者，薄夫敦，鄙夫寬，奮乎百世之上，百世之下，聞者莫不興起也。非聖人而能若是乎？而況于親炙之者乎？」

孟子曰：「仲尼不爲己甚者。」

禹稷當平世，三過其門而不入。孔子賢之。顏子當亂世，居于陋巷，一簞食，一瓢飲，人不堪其愛，顏子不改其樂。孔子賢之。孟子曰：「禹稷顏回同道。禹思天下有溺者，由己溺之也。稷思天下有飢者，由己飢之也。是以如是其急也。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。今有同室之人鬪者，雖被髮纓冠而救之可也。鄉鄰有鬪者，被髮纓冠而往救之，則惑也。雖閉戶可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子路人告之，以有過則喜。禹聞善言則拜。大舜有大焉。善與人同，舍己從人，樂取于人，以爲善。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，無非取于人者。取諸人以爲善，是與人爲善者也。故君子莫大乎與人爲善。」

公孫丑問曰：「夫子加齊之卿相，得行道焉，雖由此霸王不異矣。如此則動心否乎？」孟子曰：「否，我四十不動心。」曰：「若是，則夫子過孟賁遠矣。」曰：「是不難。告子先我不動心。」曰：「不動心有道乎？」曰：「有。北宮黝之養勇也，不膚撓，不目逃，思以一毫挫于人，若撻之于市朝，不受于褊寬博，亦不受于萬乘之君。視刺萬乘之君，若刺褐夫。無嚴諸侯，惡聲至，必反之。孟施舍之所養勇也，曰：視不勝猶勝也。量敵而後進，慮勝而後會。是長三軍者也。舍豈能爲必勝哉？能無懼而已矣。孟施舍似曾子，北宮黝似子夏。夫二子之勇，未知其孰賢，然而孟施舍守約也。昔者曾子謂子襄曰：『子好勇乎？吾嘗聞大勇于夫子矣。自反而不縮，雖褐寬博，吾不懼焉。自反而縮，雖千萬人，吾往矣。』孟施舍之守氣，又不如曾子之守約也。」曰：「敢問夫子之不動心，與告子之不動心，可得聞與？」告子曰：「不得于言，勿求于心；不得于心，勿求于氣，不得于心，勿求于言，勿求于心，不可。夫志，氣之帥也。氣，體之充也。夫志至焉，氣次焉。故曰：持其志，無暴其氣。」曰：「既曰志至焉，氣次焉，又曰持其志，無暴其氣者，何也？」曰：「志壹則動氣，氣壹則動志也。」曰：「今夫蹶者趨者，是氣也，而反動其心，敢問夫子惡乎長？」曰：「我知言，我善養吾浩然之氣。」曰：「敢問何謂浩然之氣？」曰：「難言也。其爲氣也，至大至剛，以直養而無害，則塞于

天地之間，其爲氣也，配義與道，無是餒也。是集義所生者，非義襲而取之也。行有不慊于心，則餒矣。我故曰：告子未嘗知義，以其外之也。必有事焉，而勿正心，勿忘勿助長也。無若宋人然。宋人有憫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，茫茫然歸，謂其人曰：今日病矣，予助苗長矣。其子趨而往視之，苗則槁矣。天下之不助苗長者寡矣。以爲無益而舍之者，不耘苗者也；助之長者，揠苗者也，非徒無益，而又害之。」「何謂知言？」曰：「鼓辭知其所蔽，淫辭知其所陷，邪辭知其所離，遁辭知其所窮。生于其心，害于其政，發于其政，害于其事。聖人復起，必從吾言矣。宰我子貢，嘗爲說辭，冉牛閔子顏淵，嘗言德行。孔子兼之曰：我于辭命則不能也。」「然則夫子既聖矣乎？」曰：「惡，是何言也。昔者子貢問于孔子曰：夫子聖矣乎？孔子曰：聖則吾不能，我學不厭而教不倦也。」「子貢曰：「學不厭智也，教不倦仁也，仁且智，夫子既聖矣。」「夫聖，孔子不居，是何言也。昔者竊聞之，子夏子游子張，皆有聖人之一體。冉牛閔子顏淵，則具體而微，敢問所安。」「曰：「姑舍是。」「曰：「伯夷伊尹何如？」「曰：「不同道，非其君不事，非其民不使，治則進，亂則退，伯夷也。何事非君，何使非民，治亦進，亂亦進，伊尹也。可以仕則仕，可以止則止，可以久則久，可以速則速，孔子也。皆古聖人也。吾未能有行焉，乃所願則學孔子也。」「伯夷伊尹，于孔子若是班乎？」「曰：「否，自有生民以來，未有孔子也。」「曰：「然則有同與？」「曰：「有得百里之地而君之，皆能以朝諸侯，有天下，行一不義，殺一不辜，而得天下，皆不爲也，是則同。」「曰：「敢問其所以異。」「曰：「宰我子貢有若，智足以知聖人，好不至阿其所好，宰我曰：以予觀于夫子，賢于堯舜遠矣。子貢曰：見其禮而知其政，聞其樂而知其德，由百世之後，等百世之王，莫之能違。曰：自生民以來，未有夫子也。有若曰：豈惟民哉，麒麟之于走獸，鳳凰之于飛鳥，泰山之于邱垤，河海之于行潦，類也。聖人之于民，亦類也。出乎其類，拔乎其萃，自生民以來，未有盛于孔子也。」「公都子曰：「外人皆稱夫子好辯，敢問何也。」「孟子曰：「予豈好辯哉，予不得已也。天下之生久矣，一治一亂，當堯之時，水逆行，氾濫于中國，蛇龍居之，民無所定，下者爲巢，上者爲營窟，書曰：洧水警余。洧水者，洪水也，使禹治之，禹掘地而注之海，驅蛇龍而放之，沮水由地中行，江淮河漢是也，險阻既遠，鳥獸之害人者消，然後人得平地而居之，堯舜既沒，聖人之道衰，暴君代作，壞宮室以爲汚池，民無所安息，墾田以爲園圃，使民不得衣食，邪說暴行，又作園圃汚池，沛澤多而禽獸至，及紂之身，天下又大亂，周公相武王誅紂，伐桀三年，討其君，驅飛廉于海隅，

而戮之。滅國者五十。驅虎豹犀象而遠之。天下大悅。書曰。『不顯哉文王謨。丕承哉武王烈。佑啓我後人。咸以正無缺。』世衰道微。邪說暴行有作。臣弑其君者有之。子弑其父者有之。孔子懼。作春秋。春秋天下之事也。是故孔子曰。『知我者其惟春秋乎。罪我者其惟春秋乎。』聖王不作。諸侯放恣。處士橫議。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。天下之言。不歸楊。則歸墨。楊氏爲我。是無君也。墨子兼愛。是無父也。無父無君。是禽獸也。公明儀曰。庖有肥肉。廄有肥馬。民有飢色。野有餓殍。此率獸而食人也。楊墨之道不息。孔子之道不著。是邪說誣民。充塞仁義也。仁義充塞。則率獸食人。人將相食。吾爲此懼。闕先聖之道。距楊墨。放淫辭。邪說者。不得作。作于其心。害于其事。害于其政。聖人復起。不易吾言矣。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。周公兼夷狄。驅猛獸而百姓甯。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。詩云。『戎狄是膺。荆楚是懲。則莫我敢承。』無父無君。是周公所膺也。我亦欲正人心。息邪說。距詖行。放淫辭。以承三聖者。豈好辯哉。予不得已也。能言距楊墨者。聖人之徒也。』

浩生不害問曰。『樂正子何人也。』孟子曰。『善人也。信人也。』『何謂善。何謂信。』曰。『可欲之謂善。有諸己之謂信。充實之謂美。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。大而化之之謂聖。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。樂正子二之中。四之下也。萬章問曰。『孔子在陳曰。盍歸乎來。吾黨之士。狂簡進取。不忘其初。孔子在陳。何思魯之狂士。』孟子曰。『孔子不得中道而與之。必也狂狷乎。狂者進取。狷者有所不爲也。孔子豈不欲中道哉。不可必得。故思其次也。』『敢問何如斯可謂狂矣。』曰。『如琴張。曾皙。牧皮者。孔子之所謂狂矣。何以謂之狂也。曰。其志嚮嚮然。曰古之人。古之人夷考其行。而不掩焉者也。狂者。又不可得。欲得不屑不潔之士而與之。是狷也。是又其次也。孔子曰。過我門而不入我室。我不恨焉者。其爲鄉原乎。鄉原德之賊也。』曰。『何如斯可謂之鄉原矣。』曰。『何以是嚮嚮也。言不顧行。行不顧言。則曰古之人。古之人。行何爲踴躍涼涼。生斯世也。爲斯世也。善斯可矣。闕然媚于世也者。是鄉原也。』萬章曰。『一鄉皆稱原人焉。無所往而不爲原人。孔子以爲德之賊。何哉。』曰。『非之無舉也。刺之無刺也。同乎流俗。合乎污世。居之似忠信。行之似廉潔。衆皆悅之。自以爲是。而不可與入堯舜之道。故曰德之賊也。孔子曰。『惡似而非者。惡莠恐其亂苗也。惡佞恐其亂義也。惡利口恐其亂信也。惡鄭聲恐其亂樂也。惡紫恐其亂朱也。惡鄉原恐其亂德也。君子反經而已矣。經正則庶民興。庶民興則無邪慝矣。』國藩謹按。朱子編次此卷。卽

近思錄末卷。論聖賢氣象之意。蓋學道而獨得于心。無與晤語。則向友古人以發其志趣。若孔子見文子琴遇姪千夢。及論語微子篇中所論列是也。其後如莊周荀爽揚雄王通之書。亦往往抗論古人。評騭當世。孟子七篇。尤數數稱述先民。朱子此卷采錄凡十二章。予嘗以類求之。有不盡于此卷者。如誦詩讀書知人論事一章。似可冠諸此卷之首。堯舜湯文見知聞知一章。似可殿于此卷之末。而朱子俱不甄錄。要略一書。久已佚亡。其注文不可考矣。而吾友劉君搜得此書。又不先補解題。遂使末學窺仰無自。徒與孤陋之難也。悲夫。

朱子年六十三時。成孟子要略。其書今佚。幸此書注中。具載某章。入幾卷之幾。他日病愈。當依次編成。以復朱子之舊。戊申七月。劉傳瑩題。金氏孟子集注考證後。

朱子所編孟子要略一書。原本久佚。傳瑩證于金仁山先生孟子集注考證內搜出。得復此書之舊。至是書顛末。詳見語類自著書門。文集答黃直卿書。戊申七月之季。漢陽通彙生傳瑩識。

82

806064

(7)